

各位立法會議員：

我們是「元朗村長者關心安置問題小組」，一直以來關心本村獨居及合住長者的安置問題，我們曾透過不同的渠道，反映我們的憂慮及意見，惟至今仍未獲房署一個滿意答覆。

得知各位議員將於 98 年 11 月內會見我們，我們十分感謝各位對我們的關懷，亦希望藉此再一次向各議員表達我們對重建的憂慮及要求：

(一) 居民意願被漠視，元朗市亦並非沒有任何資源建屋

1. 對於熟習了元朗村周邊環境的長者而言，要再重新適應一個新環境是一件困難的事。房署經常強調建屋要配合地區發展，但在計劃時卻常常把街坊的意願、需要放在次位，這正是長者在爭取過程中失望的地方：無論如何陳述我們的困難，房署只強調會遷進天水圍，卻少有考慮長者的適應問題，難道這便是董特首一再強調要照顧老人的施政方針嗎？
2. 事實上，我們曾就安置地點提出不少意見，如雞地居屋地盤、馬田建屋用地、球場換地建屋等。房署一直的態度是口說這個方法太難，那個方法不可行。但依我們所見，房署從未嘗試就上述意見以實質工作回應，自始至今，也只打算以天水圍作安置，我們相信這並非有誠意解決問題的態度。

故此元朗市並非完全沒有用地建屋，而是除了房署本身的安排外，不考慮其他意見罷！

(二) 元朗市及天水圍單身單位不足：

房署重建組總經理李鑄然在 9 月 8 日透露將會以下列單位作安置：

一水邊圍新建小單位住宅單位安置本村居民，（但只限 2 人家庭）；

一在水邊圍舊樓騰空單位，翻新後用作安置元朗村單身住戶；

一天水圍 30 及 102 區新建成的單位。

房署承認上述資源總計後尚差 200 多個單位，才足以全數安置元朗村單身住戶，房署最後亦未能完滿答覆我們如何解決單位不足的問題。

(三) 天水圍設施與元朗市相比，仍未符合我們的需要：

太遠：天水圍 30 區位於天瑞村後，距離天水圍市中心或元朗市太遠；

醫療：老人家多病痛，天水圍現時只得一間診所，就算如房署所言，在 2002 年將有一間診所的話，該區仍無任何專科診所或醫院，這會使我們要經常往返元朗市覆診，非常不便，甚或加重病情！

物價貴：天水圍是新發展市區，物價較元朗市昂貴，對於收入微薄或倚靠綜援金過活的老人家來說，無疑是加重了經濟負擔！

交通：天水圍只有輕鐵和冷氣巴，並無其他較廉宜的選擇，使老人家百上加斤，此外，老弱傷殘者乘輕鐵多感暈眩，且人多擠迫，座位不夠，真是無病累到有病！

(四) 我們的要求：

1.我們要求於元朗市即時興建單身人士單位，以下是我們的建議：

—雞地（前鳳翔路工廠大廈）：參考葵涌石籬村的例子，由興建居屋計劃改為興建公屋安置居民；

—安興街球場：參考深水 步大坑東村例子，將球場建屋安置長者；

—馬田：（元朗南 13 區）：預留公屋單位安置我們。

2.我們要求房署將水邊圍新建小型單位住宅公平編配予本村 1—2 人家庭，而並非只派予 2 人家庭。

對於上述要求，我們敬希各位議員與我們會面後，能於最近一次的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討論，好讓我們有機會於元朗市安置，安享晚年！我們再次銘感各位對上述問題的垂注！

元朗村長者關心安置問題小組
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四日

聯絡人：余少甫
元朗村第四座地下 23—30 號地下
23464025

元朗邨重建及安置事宜

(1) 現時的遷置安排

按現時的重建計劃，元朗邨預計在 2000／01 年度清拆，房屋署按一貫的「原區安置」方針，在資源許可下，安排原區（包括元朗及天水圍區）的單位供元朗邨居民入住。

由於在未來兩年在元朗區的新建單位主要集中在天水圍新市鎮，預計接收資源多來自這些單位，為減低對原有社區鄰舍關係造成的影響，房署將盡量安排重建戶遷往天水圍新市鎮，務求保持已建立多年的鄰舍關係。不過，房屋署亦理解部份重建戶希望在元朗市內居住的意願，故亦盡可能將元朗區內的翻新單位及於 1999 年初落成的水邊圍騰空地盤的部份新單位給元朗邨的居民。

其實，天水圍新市鎮無論在購物、康樂、醫療等各方面均有完善的規劃，而天水圍的新建屋邨如第 30 及第 102 區等更毗鄰新市鎮公園，使區內居民，尤其是老人家有更舒適的休憩空間。此外，九廣鐵路也在較早前落實在天水圍區內的輕鐵支線計劃，而天水圍的新發展區也包括在新支線服務範圍內。整個計劃預計在 2003 年與西鐵同時落成。屆時居民在對內及對外的交通更為方便。

(2) 以元朗南第 13 區作接收屋邨的可行性

位於元朗南第 13 區的發展地盤，現時仍在初步規劃階段，有關計劃之可行性亦尚待落實，故不宜將之劃作重建的接收屋邨。況且，即使該計劃能如期進行，其落成日期（2004／05）亦與元朗邨的重建日期有很大距離。若為此而將元朗邨重建計劃延遲 4 年，不但拖延了整體元朗邨居民改善生活環境的進度，更加影響元朗邨清拆後的重建計劃時間表。故此，為顧及整體居民的需求，在能安排其他「原區」遷置單位的情況下，房屋署並不主張延遲元朗邨的重建計劃來配合元朗南第 13 區的發展。

(3) 重建邨長者的需要

房署亦顧及元朗邨的長者住戶眾多，故將與社署同事、當區的長者服務機構、自願團體等保持緊密聯繫，協助長者住戶搬遷及期後適應新居住環境的工作。而社署亦會回應各發展區的長者數目，提供相關的老人服務，如天水圍第 30 及 102 區的發展，就各設有一間長者中心，為邨內長者提供長期的社區服務。